**臺北醫學大學110學年度 創意舞蹈影音競賽辦法**

1. **目　　的：**本校為提倡正當休閒活動，展現年輕人的青春活力，敦睦班際友誼，特辦理創意舞蹈影音競賽活動，鼓舞北醫學子以校園特色為主題融入舞蹈元素，展現北醫學子創意精神及昂揚的鬥志，積極培養團隊合作及榮譽感。
2. **主辦單位：**臺北醫學大學體育事務處。
3. **承辦單位：**體育事務處教學與設施組、臺北醫學大學學生會。
4. **參加對象：**本校大一新生各系組隊報名參加。
5. **報名日期：**110年11月5日（星期五）12時止。
6. **報名方式：**採紙本報名申請，繳交電子檔案。檔案格式需包含Ｗord檔及領隊簽名之PDF檔(領隊為系主任)。報名表單可至體育處網站下載。承辦人：林小姐，E-mail：alicelin@tmu.edu.tw。
7. **繳件期限：**110年12月15日（星期三）12時止。
8. **活動競賽辦法：**
9. 作品形式

不分舞蹈類別及表演型式，以北醫校園及學生特質為背景，融合各類型舞蹈為展現出臺北醫大學生之青春活力及校園特色融合各類型舞蹈，透過影片剪輯及轉場呈現出熱鬧活潑之作品。

1. 參賽人數

每隊參賽人員以系為單位，參賽人數至少30人，單一拍攝畫面人數不得多於10位。參賽人員組別包含文案組、舞蹈組、道具組、影片剪輯組等，須於報名表內著名成員組別。

1. 作品長度

創作影片舞蹈內容至少3分鐘，總片長以6分鐘為限。影片長度以開始到舞蹈結束計算。

1. 影片格式

作品影片格式用MP4格式，解析度建議為1920 x 1080（1080P）規格（勿用4K畫質），畫面須為橫式。影片片頭應標註系所及表演主題名稱兩部份。

1. 比賽評分標準：
	1. 競賽將邀請4位專業評審老師依據各隊作品之創意及舞蹈表現、團隊默契、影片剪輯及造型設計等項目進行評分。
	2. **評分標準：**(1)創意表現35%：包含主題呈現及表演內容設計的獨特創新表現。(2)團隊默契25%：表演內容中呈現團隊默契、精神、表情、眼神等，及參與整體活動之總人數。(3)舞蹈表現20%：舞蹈韻律美感、動作難易度流程、節奏順暢度等。 (4)影片剪輯拍攝技術15%：影片剪輯手法、著作效果、拍攝技巧等。(5)造型設計10%：包含表演服裝、道具、配色等，應符合表演內容的整體視覺與協調。
	3. **成績計算：**成績依各裁判成績加總之總分高低判定，若總分相同則依裁判委員投票決定。
	4. **成績公告：**競賽成績將於12/24(五)中午12:00公告於體育處網站及粉專，頒獎典禮時程將另行通知。
	5. 另設網路人氣團隊獎，將以網路投票選出乙隊獲獎隊伍，獎金5,000元整。投票期間為12/20(一)中午12時至12/23(四)中午12時，將於成績公告當天一併宣布。
2. **安全規則及注意事項：**
	1. 安全規則
3. 舞蹈類型不限，建議使用爵士舞、彩球舞、龐克舞（Funk）、Hip Hop等較能展現活力之舞蹈形式。
4. 允許嘻哈舞蹈之地板技巧動作，如倒立、風車。
5. 允許翻滾、側翻；但禁止任何空翻、在地板轉頭動作。
	1. 違反下列任何一項扣總平均分數 1 分，違反二項扣總平均分數 2 分，以此類推。
		1. 允許嘻哈舞蹈之地板技巧動作，如倒立、風車。
		2. 允許翻滾、側翻；但禁止任何空翻、在地板轉頭動作。
	2. 違反下列任何一項扣總平均分數2分，違反二項扣總平均分數4分，以此類推。
		1. 禁止脫衣裸露，不雅之動作、標語及道具。
		2. 禁止超過2層1.5段的抬舉舞姿動作高度(如右圖所示)，抬舉時含有頭朝下/顛倒或翻轉的姿態都禁止。
		3. 禁止個人或由隊友身上任何部位施行空翻著地。
		4. 禁止空拋動作、支撐迴環、支撐跨越、離手及無支撐之抬舉動作。
		5. 禁止使用危險道具（例如：火及水等）。
	3. 注意事項
		1. 場地借用規範請配合各場館之借用流程，未經上述流程擅自使用場館者，經檢舉後屢勸不聽，將斟酌扣除部分補助款項。
		2. 請於課餘時間進行練習及拍攝，勿使用上課期間。
		3. 各隊於校外及校內開放空間練習不可超過21:50；逾時經警告未改進者，將扣除部分補助金額度。
		4. 練習及拍攝期間請留意自身物品及個人安全，並注意音量控制避免影響校內其它上課同學及周邊住民。
6. **防疫相關措施配合**
7. 本競賽辦理之防疫措施將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北醫校及防疫會議」指示辦理。
8. 練習及影片拍攝期間請降低群聚情形，並配合各場地空間之容留量、實名制登記及消毒規範。
9. 練習時皆一律配帶口罩，僅正式拍攝舞蹈表演期間舞者可脫去口罩，拍攝完畢則應立即依規定配戴。
10. 參賽人員如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經醫院安排採檢而未取得陰性結果者，禁止參與練習及影片拍攝。
11. **獎勵方式：**
	1. 補助費用：每隊參賽隊伍服裝、道具、拍攝器材等費用新台幣一萬元整。
	2. 獎助金：總成績錄取前四名，各頒發獎盃一座及獎助金。

獎助金：第一名新台幣壹萬元整；第二名新台幣捌仟元整；第三名新台幣陸仟元整；第四名新台幣陸仟元整；特別獎各得新台幣肆仟元整；網路人氣獎新台幣伍仟元整。**(以上補助及獎助金請提供單據核銷，核報教練費超過最低工資$20,008，請預扣2%二代健保費)**

* 1. 競賽期間將依據各隊配合度進行評比，包含環境整潔維護、練習音量控制、會議出席等。若不遵守上述事項將給予勸說警告，屢勸不聽則將斟酌扣除部份補助。
1. 參賽隊伍請留意練習時間及場地，注意自身安全**，並請注意練習時音量避免影響校內其它上課同學及周邊住民。夜間練習絕對嚴禁超過21:50，**以免造成周遭住民陳情抗議**。**
2. 參賽隊伍練習時可自行辦理保險，若意外發生亦可至衛保組申請學生保險。
3. 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醫學大學110學年度創意舞蹈影音競賽報名表**

|  |  |
| --- | --- |
| **系所班級** |  |
| **領隊** | **(系主任簽名)** |
| **總召** | **姓名** | **電話** | **E-mail** |
|  |  |  |
| **副總召** | **姓名** | **電話** | **E-mail** |
|  |  |  |
| **總務** | **姓名** | **電話** | **E-mail** |
|  |  |  |
| **No.** | **組別** | **學號** | **姓名**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 **No.** | **組別** | **學號** | **姓名** |
| **15** |  |  |  |
| **16** |  |  |  |
| **17** |  |  |  |
| **18** |  |  |  |
| **19** |  |  |  |
| **20** |  |  |  |
| **21** |  |  |  |
| **22** |  |  |  |
| **23** |  |  |  |
| **24** |  |  |  |
| **25** |  |  |  |
| **26** |  |  |  |
| **27** |  |  |  |
| **28** |  |  |  |
| **29** |  |  |  |
| **30** |  |  |  |
| **31** |  |  |  |
| **32** |  |  |  |
| **33** |  |  |  |
| **34** |  |  |  |
| **35** |  |  |  |
| **36** |  |  |  |
| **37** |  |  |  |
| **38** |  |  |  |
| **39** |  |  |  |
| **40** |  |  |  |

**(表格人數不足可自行增加)**